

2017年
广西蓝皮书

广西脱贫攻坚 报告

THE DEVELOPMENT REPORT ON POVERTY ALLEVIATION IN GUANGXI

—— 广 西 社 会 科 学 院 编 ——
广西壮族自治区扶贫开发办公室

广西人民出版社

2017年广西蓝皮书编委会名单

主 任 李海荣

副 主 任 谢林城 刘建军 黄天贵

委 员 (按姓氏笔画为序)

王建平 韦朝晖 邓 坚 冯海英

刘东燕 陈红升 陈洁莲 林智荣

周可达 冼少华 姚 华 袁珈玲

黄红星 蒋 斌 覃 娟 覃卫军

覃子泮 曾家华 解桂海 廖 欣

编辑部主任 邓 坚

编 辑 黄丹娜 莫朝荣 马 静 张 慧

本书编委会名单

顾 问 蒋家柏 黄承伟

主 编 杨宏博 黄守槐 刘东燕

副 主 编 韦永喜 覃 娟 陈红升

编 辑 苏鹏霖 梁艳鸿 聂宇欣 蒙筱逸

覃海珊 文湘林 王雯婷

前言

BLUE BOOK

2017年广西蓝皮书

广西脱贫攻坚报告

THE DEVELOPMENT REPORT ON

POVERTY ALLEVIATION IN GUANGXI

改革开放以来，广西通过实施大规模的扶贫开发，在反贫困治理方面取得了显著成就，为国家的减贫事业做出了重大贡献。党的十八大以来，广西把扶贫开发工作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坚持贯彻落实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的基本方略，全面吹响了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号角，积极开创扶贫开发事业新局面，为不断丰富和拓展中国特色扶贫开发道路提供了富有特色的“广西样本”。

为积极配合自治区党委、政府全面打赢脱贫攻坚战的中心工作，全方位展示广西脱贫攻坚的成效和典型经验，科学总结新形势下广西反贫困治理体系的特点和规律，广西社会科学院和广西壮族自治区扶贫开发办公室决定，通过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共同编撰出版广西蓝皮书《广西脱贫攻坚报告》，为广西全面打赢脱贫攻坚战提供智力支持和决策参考。

作为广西首部扶贫开发蓝皮书，《2017年广西蓝皮书：广西脱贫攻坚报告》紧扣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开发的重要论述，围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关键期打赢脱贫攻坚战的主体，密切关注广西脱贫攻坚“八个一批”“十大行动”，聚焦热点难点问题重点，集中反映和分析2015年中央扶贫开发工作会议以来尤其是“十三五”开局之年2016

年广西脱贫攻坚的成效、问题和对策，注重深化相关理论研究和实践探索，在准确把握广西脱贫攻坚特点规律、科学研判广西脱贫攻坚发展态势的基础上，力争突出本报告的精准性、权威性、前沿性、原创性，最大限度发挥出本报告的决策参考、政策先声、舆论平台和数据库等方面的作用。

《2017年广西蓝皮书：广西脱贫攻坚报告》由总报告、专题篇、地区篇、热点篇、典型案例篇和附录六大部分组成。

总报告围绕脱贫攻坚年度主线和形势，重点对“广西样本”进行归纳总结，分析考察广西脱贫攻坚进展，探讨广西脱贫攻坚面临的主要问题及挑战，并提出相应的政策建议。

专题篇共包括9个专题。主要针对广西“八个一批”，即发展产业、转移就业、易地搬迁安置、教育扶智、健康救助、生态保护、社会救助兜底、边贸优惠扶助各脱贫一批，以及贫困地区基础设施建设等重点领域的政策执行、实践效果、经验亮点、困难问题、应对策略等，开展专题研究。

地区篇侧重记录14个地级市脱贫攻坚的进展情况，在结合实际分析各地市当前贫困基本概况的基础上，集中反映2015年中央扶贫开发工作会议以来尤其是2016年作为“十三五”开局之年的优秀实践、成功经验、典型模式等，同时深入剖析面临的主要问题与制约因素，从而提出具有针对性的政策建议。

热点篇重点总结广西加快推进资产收益扶贫、探索建立“空中农贸市场”等热点的实践成效，从中提炼形成相关典型经验和示范模式，并对未来发展提出应对策略。

典型案例篇以2016年广西率先脱贫摘帽的南宁市邕宁区、梧州市龙圩区、陆川县、合山市等4个县（区、市）为具体案例，用“解剖麻雀”的方式进行深入研究，为全区下一步脱贫摘帽工作提供可借鉴的经验及启示。

附录篇主要梳理和记录2015—2016年度广西脱贫攻坚的主要重大事件。

《2017年广西蓝皮书：广西脱贫攻坚报告》依托广西壮族自治区扶贫开发办公室和广西社会科学院，组织自治区相关专责小组与成员

单位、各级扶贫部门、研究机构共同完成，是全区扶贫战线行动实践者与理论探讨者携手开展深入研究的集体成果和智慧结晶。在此，特别感谢全国扶贫宣传教育中心黄承伟主任、广西社会科学界联合会成伟光副主席的鼎力支持，同时对倾力相助的各专责小组与成员单位、各级扶贫一线干部、各专家学者谨致以最诚挚的谢意，也衷心感谢广西人民出版社提供的支持，使本报告得以顺利出版。

脱贫攻坚是一项复杂而巨大的系统工程，限于时间、水平和经验，本报告难免有诸多不足之处，真诚欢迎各界人士提出批评和建议。

《2017年广西蓝皮书：广西脱贫攻坚报告》编委会

2017年12月

目录

BLUE BOOK

2017年广西蓝皮书

广西脱贫攻坚报告

THE DEVELOPMENT REPORT ON

POVERTY ALLEVIATION IN GUANGXI

总报告

- 002 广西脱贫攻坚进展总报告

专题篇

- 026 广西扶持生产发展一批的实践探索
036 广西转移就业扶持一批的实践探索
043 广西易地搬迁安置一批的实践探索
050 广西教育扶智帮助一批的实践探索
057 广西医疗救助解困一批的实践探索
063 广西生态补偿脱贫一批的实践探索
069 广西社会救助兜底保障一批的实践探索
074 广西边贸政策扶助一批的实践探索
078 广西加快贫困地区基础设施建设的实践探索

地区篇

- 086 百色市脱贫攻坚进展报告
094 河池市脱贫攻坚进展报告
104 来宾市脱贫攻坚进展报告
116 崇左市脱贫攻坚进展报告
123 南宁市脱贫攻坚进展报告
129 柳州市脱贫攻坚进展报告
137 桂林市脱贫攻坚进展报告
143 梧州市脱贫攻坚进展报告

- 149 北海市脱贫攻坚进展报告
157 防城港市脱贫攻坚进展报告
165 钦州市脱贫攻坚进展报告
173 贵港市脱贫攻坚进展报告
180 玉林市脱贫攻坚进展报告
186 贺州市脱贫攻坚进展报告

热点篇

- 196 广西加快推进资产收益扶贫的模式实践与探索
210 广西“空中农贸市场”的实践和探索

典型案例篇

- 218 南宁市邕宁区脱贫摘帽的实践经验与启示
226 梧州市龙圩区脱贫摘帽的实践探索与经验启示
233 陆川县脱贫摘帽的主要做法与经验启示
239 合山市脱贫摘帽的主要做法与经验启示

附录

- 248 广西壮族自治区脱贫攻坚大事记（一）
258 广西壮族自治区脱贫攻坚大事记（二）

BLUE
BOOK

广西脱贫攻坚报告

广西社会科学院 编
广西壮族自治区扶贫开发办公室

总报告

THE DEVELOPMENT REPORT ON POVERTY ALLEVIATION IN GUANGXI

2017年
广西蓝皮书

广西脱贫攻坚报告

总报告

广西脱贫攻坚进展总报告

黄守槐 刘东燕 苏鹏霖 覃娟 梁艳鸿

党的十八大以来，自治区党委和政府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关于脱贫攻坚的重大决策部署，把脱贫攻坚作为最大的政治责任、最大的民生工程、最大的发展机遇，全面吹响广西“攻坚五年、圆梦小康”冲锋号，大力推进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在减贫、脱贫工作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党的十八大以来是广西历史上减贫成效最显著的时期。

2016年，广西111万贫困人口脱贫，减贫人数居全国首位，中央对2016年省级党委和政府的扶贫开发工作成效考核中，广西综合得分位居一等（精准扶贫成效综合评估全国第二名），是全国综合评价好的8个省区市之一。在国务院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对中西部22个省（区）2015年度精准扶贫成效第三方评估中，广西综合得分97.37分，居全国第一位，贫困人口识别准确率99.76%，居全国第一位，贫困人口退出准确率97.21%，居全国第二位。广西脱贫攻坚实现首战告捷，这充分肯定了广西精准扶贫开发工作成效，也意味着易脱贫群体已经基本脱贫，剩下的是常规措施难以奏效、脱贫难返贫易的贫困群体，脱贫攻坚越到后面难度越大，深度贫困问题更加凸显，机遇与挑战更加多变，如何攻克深度贫困地区这一最难啃的“硬骨头”，成为广西打赢脱贫攻坚战的重点难点问题。

一、新阶段下广西贫困状况及主要特征

广西“老、少、边、山、穷、库”多重困难积聚，历

来是我国扶贫开发的重点难点。经过多年的扶贫开发，广西贫困地区的生产生活条件得到明显改善，但深度贫困问题尚未根本解决，主要呈现贫困发生率高、贫困人口多、贫困程度深、发展差距持续拉大等综合特征。

（一）贫困发生率高，“攻坚拔寨”主战场面积大

广西贫困发生率之高，可谓全国罕见。2011—2014年，广西的贫困发生率分别为22.6%、18.0%、14.9%、12.6%，呈逐年递减趋势，至2015年末下降为10.5%，仍高于全国4.8个百分点，2016年降至7.9%，距离贫困发生率低于3%的目标还差4.9个百分点（见表1）。5000个贫困村中，贫困发生率在25%以上的有1632个，占比32.6%；贫困发生率在50%以上的有232个，有的村贫困发生率甚至高达80%以上，贫困程度极高；贫困发生率在25%以上的面上村还有417个，贫困程度甚至超过一些贫困村。贫困区域中，左右江革命老区的贫困发生率最高，河池、百色、崇左贫困发生率位列前3位，分别为19.89%、18.95%、16.64%。广西“攻坚拔寨”主战场面积大，全区111个县（市、区）中的105个县有扶贫开发工作任务，其中扶贫开发重点县有54个（国定贫困县33个，区定贫困县21个），占全部县（市、区）的48.6%；贫困村有5000个，占行政村总数量的三分之一以上。广西贫困地区还呈现集中连片特征，29个县属于全国14个集中连片特困地区之一（滇桂黔石漠化连片特困区），土地总面积为8.2万平方公里，占全区总面积的34.5%，成为打赢脱贫攻坚战最难啃的“硬骨头”。

表1 2011—2016年广西贫困状况变化情况

年份	贫困人口（万人）	贫困发生率	脱贫人口（万人）	减贫速度
2011	950	22.6%	62	6.1%
2012	755	18.0%	195	20.5%
2013	634	14.9%	121	16.0%
2014	540	12.6%	94	14.8%
2015	452	10.5%	88	16.3%
2016	341	7.9%	111	24.5%

（二）贫困人口占比高，致贫返贫因素更趋复杂

广西是全国贫困人口超过500万的六省区之一，是新阶段下脱贫攻坚的主战场。如表1所示，2011—2014年，广西贫困人口规模分别为950万人、755万人、634万人、540万人，每年都保持一定的减贫速度，但因贫困人口基数大，截至2015年底仍有452万贫困人口，以8.12%的高占比居全国第四位。

2016年,经国家统计局核定减贫111万人后,广西还有341万贫困人口、4057个贫困村和50个贫困县,脱贫攻坚任务仍然艰巨繁重。2015年精准识别结果也显示,广西贫困人口致贫返贫因素十分复杂,452万贫困人口中缺资金致贫的比例为31.6%,因病致贫的比例为18.8%,因学致贫的比例为15.6%;缺劳动力、因残、缺技术致贫的分别占比9.2%、7.4%、6.7%,同时具备三个致贫因素的占23.5%(见图1)。目前广西脱贫攻坚取得了阶段性成效,从总体上看,易脱贫群体已经基本脱贫,剩下的的大多数是脱贫难返贫易的贫困群体,加之中国经济进入新常态、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等带来系列挑战,复杂多元因素共同作用下致贫返贫现象更容易发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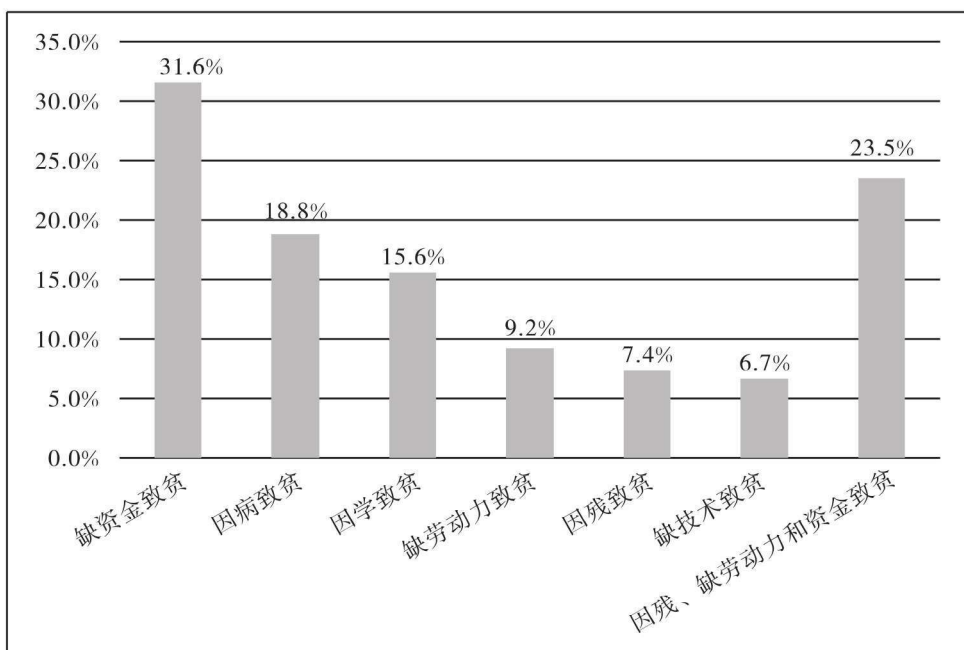


图1 2015年广西452万贫困人口致贫因素构成图

(三) 贫困程度深,反贫困精确瞄准更为艰难

广西贫困程度深,首先体现为物质匮乏。绝大多数贫困人口处于革命老区、大石山区、少数民族地区、边境地区、水库移民区等环境恶劣地区,85.6%在革命老区,49.6%在大石山区,21.4%在少数民族地区,8.7%在边境地区,5.9%在水库移民区。这些地区长期受到发展基础、资源禀赋、政策体制等因素制约,普遍存在缺资金、缺技术、缺人力、缺信息、缺耕地等资源匮乏现象。以耕地资源为例,广西石山分布面积为435.4万公顷,占广西土地面积的18.4%,主要分布在桂西、桂中、桂西南、桂东北、桂西北等地区,全区规划的76个石漠化治理工程县中就有43个是贫困县,占扶贫开发重点县的

79.6%，其耕作条件十分有限，通过发展产业实现脱贫致富的难度很大。

广西贫困程度深，其次体现为能力不足。易脱贫群体基本脱贫后，深度贫困问题更加凸显，经摸底调查，广西深度贫困地区呈现“两高两缺两差两低四重”的共同特征，即贫困人口占比高、贫困发生率高，耕地缺、饮用水缺，居住环境差、道路交通差，农业效益低、贫困人口收入低，低保兜底任务重、异地扶贫搬迁任务重、因病致贫返贫人口脱贫任务重、发展村级集体经济任务重。在此条件下，广西深度贫困人口在投资理财意识、教育机会、饮水卫生及健康、社会资本、社会排斥等能力指标上均落后于全国平均水平，自我发展能力严重不足，多维致贫原因造成更深层次的贫困，贫困代际传递现象更为普遍。

广西贫困程度深，还体现为瞄准困难。精确识别贫困对象，是开展精准扶贫与精准脱贫的基础，决定了脱贫攻坚的针对性和有效性。一方面，广西贫困人口分散居住于生存条件恶劣、生态环境脆弱的地区，在物质匮乏与能力匮乏双重困境当中，囿于现有的贫困监测手段以及人力，较难真正瞄准散居各地的贫困对象。另一方面，贫困地区先天具有资源“阻滞性”，甚至缺乏扶贫资源进入的基本条件，有些地区思想相对封闭，还存在排外观念，提高了精准识贫、扶贫、脱贫的困难系数。

（四）发展差距持续拉大，县域经济减贫作用弱化

从全国范围来看，广西属于西部后发展地区，经济发展水平长期滞后于发达地区，经济总量在全国排名偏后。从广西范围来看，农村居民收入水平明显低于城镇居民收入水平，城乡发展差距持续拉大。2011—2015年，广西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为18854.1元、21242.8元、21640.5元、23434.6元、25146.2元，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为5231.3元、6007.6元、7793.1元、8683.2元、9466.6元；五年间，广西城乡居民收入比由3.60:1（全国城乡收入比3.13:1）下降到2015年的2.66:1，但仍略低于全国2.73:1的平均水平（见表2），城乡居民可支配收入的绝对差距仍在扩大。随着我国进入经济新常态、农业供给侧改革等带来诸多挑战，经济增速放缓，去产能、调结构等政策调整加强，广西县域经济受到了一定程度的冲击，原本发展基础就相对薄弱的农业生产面临结构性调整及其引起的市场风险，进一步打击了贫困地区发展产业脱贫的信心，而处于“阵痛期”的县域经济难以发挥辐射带动效应，其减贫作用被弱化，加大了贫困群众持续稳定增收的难度。与此同时，农民工增收更加困难，“技能型”与“劳动型”的收入差距也在增大，不平衡发展现象存在加剧的风险。

表2 “十二五”期间广西城乡收入差距变化情况

年份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
2011	18854.1	5231.3	3.60
2012	21242.8	6007.6	3.54
2013	21640.5	7793.1	2.78
2014	23434.6	8683.2	2.70
2015	25146.2	9466.6	2.66

总体看来，新阶段下广西贫困状况较之过去有了明显好转，但从某种意义上来说，脱贫攻坚工作任务也比以往任何时期都要艰巨。脱贫攻坚越到后面，工作难度就越大，贫困发生率高、贫困人口占比高、贫困程度深、发展差距大等多维贫困状况仍需进一步加力改善。

二、党的十八大以来广西脱贫攻坚的主要成就

党的十八大以来，自治区党委、政府团结和带领全区各族人民，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开发的重要论述，把脱贫攻坚作为最大的政治责任、最大的民生工程、最大的发展机遇，大力推进精准扶贫精准脱贫，脱贫攻坚取得了显著成就。

（一）脱贫攻坚顶层设计基本完成，为打赢脱贫攻坚战建立了体制机制，提供了制度保障

1. 组织领导全面加强

自治区党委、政府主要领导亲自挂帅，多次带头深入贫困地区调研，检查指导工作。自治区四家班子领导每人联系一个贫困县，对联系县脱贫攻坚工作负总责，一定5年，不脱贫不脱钩。出台了《广西脱贫攻坚责任制实施细则》，严格实行一把手负总责的脱贫攻坚责任制，建立“区负总责、市抓协调、县为主体、乡村实施、部门配合”扶贫机制，形成“五级书记抓扶贫”的工作局面。建立健全督查、协调、通报制度，成立了两个脱贫攻坚督查组；按照“问题不过周”的原则，自治区、市、县（市、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每个星期均组织研究和协调解决下级报送的脱贫攻坚问题；实行“红黑榜”通报制，督查暗访发现的好经验用“红榜”通报表扬，发现的问题用“黑榜”通报批评。

2. 政策体系全面完善

2014年，为贯彻落实中央最新的精准扶贫方略，自治区及时出台了“1+4”政策文件，初步建立了系统全面的扶贫政策体系。2015年中央扶贫开发工作会议在北京召开，出台了《关于全面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决定》，广西第

一时间响应中央号召，自治区党委做出《关于贯彻落实中央扶贫开发工作重大决策部署坚决打赢“十三五”脱贫攻坚战的决定》，自治区政府出台20个配套实施方案，建立“1+20”扶贫政策体系；陆续印发了广西脱贫摘帽激励办法、广西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财政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等后续配套政策文件。自治区出台并修订完善了贫困县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经济社会发展实绩考核办法、设区市党委和政府扶贫开发工作成效考核办法、非贫困县党委和政府领导干部扶贫开发工作成效考核办法。同时，区直各行业部门也制定了相关行业扶贫政策文件。2017年，为与中央脱贫攻坚政策有效衔接，更好地满足脱贫攻坚的需要，广西对脱贫攻坚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农村危房改造、特色种养业培育、鼓励企业参与工业扶贫开发、农村电商发展、教育帮扶、劳动力培训就业创业、卫生帮扶8个实施方案进行了完善，对脱贫摘帽标准进行了调整，并出台了含金量较高的新政策、新举措。通过近年努力，广西基本形成了系统完备、措施过硬、涵盖全面的脱贫攻坚政策体系。

3. 统筹力量构建大扶贫格局

一是统筹行业部门力量合力推进脱贫攻坚。2015年，自治区进一步调整充实扶贫开发领导小组，自治区党委书记、自治区主席担任“双组长”，新增14个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开创性地在领导小组下增设综合协调、资金政策、基础设施、产业开发、移民搬迁、公共服务、组织保障等7个专责小组。各市、县参照自治区成立相应的专责小组，形成了各级各部门共同推进脱贫攻坚的强大合力。

二是统筹定点单位支持脱贫。全区共安排9102个单位定点帮扶5000个贫困村，且5000个贫困村全部从定点单位派驻第一书记，实现第一书记帮扶贫困村全覆盖。有24家中央单位定点帮扶全区28个国家扶贫开发重点县。

三是统筹社会力量参与扶贫。全面实施“千企扶千村”活动，全区共有3600多家民营企业结对帮扶3385个贫困村，共实施帮扶项目3746个，投入资金9.98亿元，受益贫困群众达37.89万人。

四是统筹推进粤桂扶贫协作。2016年9月4日，广东、广西两省区召开了粤桂扶贫协作第一次联席会议，将广东对口帮扶广西贫困县的市由原来的广州市、东莞市调整为深圳市。

(二) 精准扶贫精准脱贫扎实推进，为实施脱贫攻坚基本方略提供了“广西方案”

1. 下足“绣花”功夫，做好精准识别

党的十八大以来，自治区高度重视扶贫工作，早在2014年，自治区即组织开展了一轮贫困人口建档立卡工作。为确保识别更加精准，扶贫更加扎实，

经自治区党委、政府慎重研究和多方调研，2015年10月至2016年1月，自治区再次举全区之力，进村入户开展精准识别贫困户贫困村行动，共识别出634万贫困人口、5000个贫困村、6.94万个自然村（屯）、2.46万个移民搬迁村（屯）并建档立卡。在国家组织的第三方核验中，广西贫困人口识别准确率达99.76%，居全国首位。广西精准识别的经验做法得到中央领导肯定，被中央媒体称为“史上最严”精准识贫。

一是创建一套精细的识贫体系。对照国家“两不愁、三保障”脱贫标准，在广泛调研、反复模拟基础上，自治区精心设计了涵盖农户人口、耕地、住房、劳动力、农机等18类98项内容的指标体系，统一全区识贫标准。

二是开展一次全面的识贫调查。组织25万多名干部开展贫困识别，历时3个多月，采取“一进二看三算四比五议”办法，对488万农户、2000多万农民进行全面细致的家庭经济状况调查，逐户打分计量贫困程度。

三是设定一种严格的识贫程序。根据打分结果，各市县将分数统一录入建档立卡信息系统，经审核后形成全区精准识别贫困户一分一档统计表，参照高考分数线划定方式，以最接近贫困人口总规模为原则，统一划定各县贫困户和贫困人口的分数线，各县根据分数线按“两入户、两评议、两审核、两公示、一公告”程序确定本县贫困户名单。为防止“富人戴穷帽”，设置了家中有财政供养人员、有注册公司、有城镇购买商品住房或自建房等“八个一票否决”，组织扶贫、编制、公安、财政、国土、住建、税务、工商等部门，联合开展农户财产检索，经过730万亿次信息数据比对分析，剔除50万户“名贫实富”农户。

四是完善一个动态的识贫监测系统。以精准识别结果为基础，完善广西扶贫信息系统，按照季度小更新、半年大更新、年度全更新要求，对贫困户信息进行动态管理，力求动态精准。

2. 坚持“五严”举措，开展精准退出

为确保脱贫精准，广西对扶贫对象采取“五严”退出措施：

一是严计划。根据国家下达的减贫人口目标任务，采取科学的方法确定到户到人，为退出打牢基础。在实践中，坚持采用贫困户精准识别分数线、贫困人口规模、贫困发生率、移民搬迁规模、贫困人口人均耕地和林地面积、农民人均纯收入、人均扶贫专项资金投入、人均财政收入等8个客观指标，按因素法测算脱贫难易程度，并经征求各市意见后，确定各县的脱贫人口数。

二是严标准。将国家“两不愁、三保障”标准细化量化为贫困户“八有一超”、贫困村“十一有一低于”、贫困县“九有一低于”的退出标准。

三是严程序。坚持规范操作，严格执行退出标准、规范工作流程，切实做

到程序公开、数据准确、档案完整、结果公正；对贫困户脱贫，实行“双认定”，验收时要求贫困户户主、验收工作队员及帮扶联系人共同签字确认，力求脱贫成效得到群众认可，防止“被脱贫”。

四是严评估。参照国家的做法，聘请科研院所等对市县扶贫开发成效进行第三方评估，确保脱贫成效真实可靠。

五是严销号。在动态管理过程中，严格按照自治区制定的“八个一票否决”条件，对不符合条件的贫困户进行剔除。坚持正向激励，脱贫人口实行2年跟踪扶持、1年观察指导，贫困村、贫困县退出后，在脱贫攻坚时期内国家原有扶贫政策保持不变，出台2014年、2015年退出户享受有关扶贫政策的通知，确保所有贫困人口、贫困村和贫困县都稳定脱贫摘帽。

3. 创新开展“一户一册一卡”和“一帮一联”活动

一是扎实开展“一户一册一卡”活动。全区贫困户每户发放一本脱贫攻坚帮扶手册、一张帮扶联系卡。帮扶手册一年一印，贫困户和帮扶联系人各执一册，同时记录、同步更新数据，全面规范精准帮扶内容、做法、信息记录等。册中《贫困户收入登记表》每月均由帮扶联系人和贫困户同时签字确认。通过实行“一户一册一卡”，帮扶责任人与贫困户共同制定增收计划，每月如实登记在册，及时建立了较为精准的收入台账。帮扶手册中还有帮扶记录、贫困户有关信息，构成了较为完整的精准脱贫台账。

二是全面开展“一帮一联”活动。在按建档立卡系统精准划分各类贫困户的基础上，按照分数将贫困户划分为一般贫困、中等贫困、特别贫困、极端贫困等四类贫困对象，根据贫困对象划定了相应的帮扶投入标准。同时，扩大数据平台，帮扶单位及帮扶责任人上门与贫困户共商扶贫脱贫，按照产业、基础设施等情况精准划分出需要帮扶的各类贫困人口。帮扶人员除了机关企事业单位干部外，增加解放军武警部队干部、村干部和经济能人、民营企业负责人及爱心人士。按照对象户的劳动能力、产业发展、生活条件、子女上学等现状，通过产业发展、移民搬迁、转移就业等多种方式因户施策，安排干部职工分类结对帮扶联系。活动开展以来，全区累计动员干部职工52.3万人结对帮扶贫困户114.5万户，联系贫困生119.8万人。帮扶责任人到贫困户家中指导帮扶以及开展各类慰问济困活动达440多万人次，帮扶单位和个人投入帮扶资金14亿多元，帮助贫困群众解决实际问题215万个。

4. 加强动态管理，完善扶贫信息管理队伍

一是加强贫困人口动态管理。为加强对建档立卡扶贫对象的管理，在全国率先出台省级《建档立卡扶贫对象动态管理办法》，加强全区建档立卡的贫困户和5000个贫困村、54个贫困县信息数据的采集更新，建立精准扶贫台账，

实行有进有出的动态管理。办法明确三类建档立卡贫困户将予以剔除，对已脱贫的贫困户因灾、因残、因病、因学等返贫的，按照返贫申请、入户核验、村级评议、乡镇审核公示、县级审定公告五步程序进行返贫认定后，纳入贫困户管理。同时，自治区以扶贫信息系统、《广西脱贫攻坚精准帮扶手册》等为主要载体，通过及时采集、录入、更新、大数据清洗和检索建档立卡扶贫对象相关信息，建立种类齐全、信息真实、数据准确的建档立卡动态管理台账。

二是建立扶贫信息员队伍建设。实行自治区、市、县、乡、村五级扶贫信息员制度。明确各级信息员数量和最低限制，其中设区市和非贫困县安排2名以上，贫困县安排3名以上，有扶贫开发任务的乡镇和行政村安排1名以上扶贫信息员，特别是贫困村及100户以上的非贫困村至少落实1名专职信息员，100户以下的非贫困村落实1名专职或兼职扶贫信息员，并保障经费等条件，确保有人做事。

三是规范扶贫档案管理。在全国率先出台了《广西壮族自治区精准扶贫档案管理办法（试行）》，对精准扶贫档案规范化建设提出了要求。印发了《广西壮族自治区精准扶贫档案管理办法》，明确各级精准扶贫档案归档的具体内容和具体要求，自治区统一制定了区、市、县、乡、村、户六级档案目录，全区“一盘棋”推进精准扶贫档案建设。同时，明确要求自治区、市、县三级均抽调档案、扶贫部门各1人专门负责精准扶贫档案建设工作；乡、村一级扶贫信息员同时兼任档案员。在全区县级以上（含县级）设有专门的精准扶贫档案室，乡、村落实有地方存放精准扶贫档案。

5. 狠抓基层党建，助力脱贫攻坚

一是选优配强村“两委”班子。采取“从后备干部中推、从经济能人中挑、从外出人员中引、从退休干部中请、由第一书记兼”等办法，调整充实全区1114名村党支部书记，确保贫困村党组织带头人个个过硬。

二是加强村党支部建设。坚持“量化目标、严格考核、科学评价、动态管理”的要求，对1.4万多个建制村党组织全面推行“星级化”管理，建立严密的评分考核体系，一批脱贫摘帽贫困村评上了星级党组织，树立良好标杆。同时每年按10%倒排并进行整顿。对软弱涣散贫困村党组织，采取“一村一策”进行整顿。

三是加强农村党员素质能力培训。按照每个党员不少于120元的标准落实培训经费，以村党支部书记为重点，分层分类开展培训。自治区分别与广西师范大学、四川省委党校、贵州组干院、浙江省委党校、百色干部学院等合作举办自治区级培训示范班31期，共培训贫困村党组织书记、贫困村党组织第一书记、村“两委”干部、大学生村官、农村党员骨干培训班31期1800多人。